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承辦單位：特殊教育科
承辦人：林俊仰
電話：7995678#3083
電子信箱：a6212815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三民區鼎金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特字第11137843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衛福部函、教育部函 (47057655_11137843400A0C_ATTCH1.pdf、
47057655_11137843400A0C_ATT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製作之臺灣親密關係暴力危險評估表修正
版（下稱TIPVDA2.0）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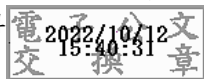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（下稱衛福部）111年9月28日衛部護字第
1111460977號函暨教育部111年10月6日臺教學（三）字第
1110095795號函辦理（如附件）。
- 二、衛福部研修之TIPVDA2.0評估表，請學校專業輔導人員或輔
導教師參考，倘於處理學生遭家庭暴力或親密關係暴力事
件，經初步評估學生人身安全危險指數偏高，請立即啟動
校內安全機制，並通報連結社政資源，以提供學生必要之
諮詢或保護協助，該評估表相關資料請至該部保護服務司
官網/家庭暴力防治/專題服務區/教育訓練項下
(<https://dep.mohw.gov.tw/dops/cp-1151-71747-105.html>) 下載。
- 三、另教育部為協助學校專業輔導人員評估學生人身安全危險



指數，前於106年8月1日發布之「校園親密關係暴力事件實務處理手冊」（電子檔：https://www.gender.edu.tw/web/index.php/m7/m7_09_01_01?sid=10），請學校廣為運用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

副本：本局特殊教育科



裝

訂

